

# 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文件

闵梅府发〔2023〕9号

## 梅陇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2023年梅陇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年度事项》的通知

各居村、镇级公司（改制村）、各办、各中心，企事业及双管单位：

根据《梅陇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》文件规定，结合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安排，编制重大行政决策年度事项。经各单位申报，镇目录管理小组初审，并经镇长办公会议审议以及党委会“三重一大”票决通过，现将《2023年梅陇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年度事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规定认真组织实施，积极推进落实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2023年梅陇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年度事项

上海闵行区梅陇镇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27日

附件

## 2023 年梅陇镇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年度事项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类别	承办部门
1	开展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工作	民生类	社发办
2	完成绿道建设 5 公里	绿化类	经服中心
3	对虹梅南路 601 弄小区进行房屋提升改造	社区类	城投公司
4	完成 600 户动迁安置房入户及 2000 套产证办理工作	民生类	动迁办
5	新增 5660 个就业岗位	就业类	社保中心
6	为品域·上高地项目建设配套公交首末站	交通类	重大办
7	普旺路（兴梅路—银都路）道路新建工程	重大工程类	
8	莘朱东路（龙州南路—兴南路）道路新建工程	重大工程类	
9	推进落实“春申金字塔人才计划”	人才类	综合党委
10	关于建设梅陇镇专职消防队、微型消防站的事宜	试点类	安监所